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奧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9. 9. 13 版面 B3

圖解奧運：水球

Sydney 2000

水球各隊報名13人，下場7人，比賽4節，每節7分鐘，目標把球射入對方球門得分。

水球
須充足氣、完全防水，直徑 68－71 公分，400－450 公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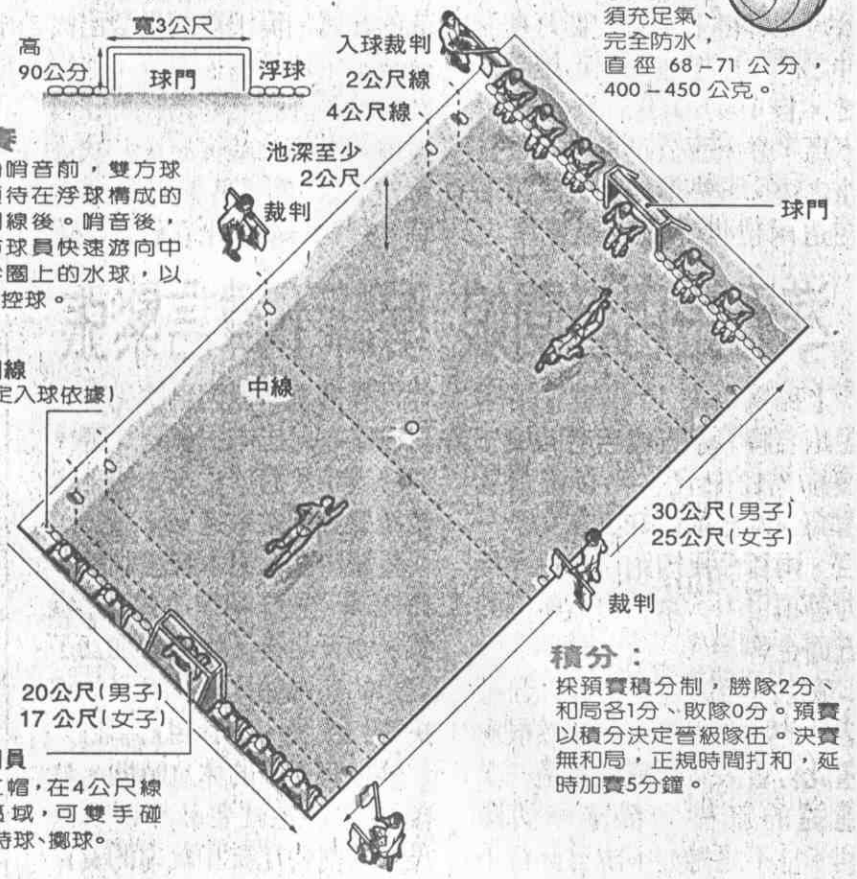

比賽
開始哨音前，雙方球員須待在浮球構成的球門線後。哨音後，雙方球員快速游向中線浮圈上的水球，以爭取控球。

守門員
著紅帽，在4公尺線內區域，可雙手碰球、持球、擲球。

積分：
採預賽積分制，勝隊2分、和局各1分、敗隊0分。預賽以積分決定晉級隊伍。決賽無和局，正規時間打和，延時加賽5分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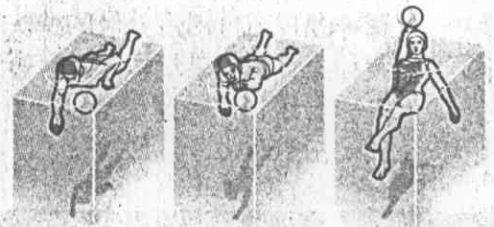

運球
球員游動間可以身體推動球前進，途中可以單手抓球、舉球出水面、空中持球。球隊控球後，35 秒內須出手射門。

一般犯規
- 把球全部壓入水中。
- 觸碰池底或池邊。
- 雙手碰球（4 公尺線內區域的守門員不在此限）。
- 以拳擊球。

處罰
由對方在犯規點自由球。

重大犯規
- 踢、打對方球員或其他粗暴動作。
- 4 公尺線內區域非法阻擋對方射門。
- 抓住、壓沈、拉扯對方未持球隊員。
- 對方射門時，搖動球門。

處罰
罰出場 20 秒，並不得補人。

9月	16	17	18	19	20	21	22	23	24	25	26	27	28	29	30	1
比賽日	●	●	●	●	●	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	●	●	●

(路透圖表)